

中标结果公示

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：

我方已接受 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递交的 朝阳区顺黄路（稷香湖南路—孙河西路北延）道路工程 施工投标文件，确定 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为中标人。

感谢你单位对我方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

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企业CA电子印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：（盖个人CA电子印章）

2026年01月16日